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BESUNY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6)

**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  
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變更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記錄日期及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董事會宣佈，黃立達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王晶先生及任光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與及王晶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王晶先生及任光明先生之任期將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等將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重選連任。

由於上述董事變更，股東週年大會已獲重新安排，並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而非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舉行。因此，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之記錄日期已變更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致力於其其他業務承擔，黃立達先生(「黃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薪酬

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黃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就其辭任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之其他事項。董事會謹此對黃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黃先生將為本公司顧問，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王晶先生（「王先生」）及任光明先生（「任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與及王晶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 王晶先生

王先生，現年41歲，擁有逾十八年審計經驗。自二零一三年起，王先生擔任利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高級合夥人。一九九六年至二零一二年，王先生曾任職多家會計師事務所，包括中和正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天健正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期間彼主持多家中國上市公司及國有大型企業的審計工作。王先生亦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維權委員會及IPO審計專家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之任期將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其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其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王先生有權收取每年24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該董事袍金乃參考其資歷、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定。

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於本公司之證券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王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呈股東注意，且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概無其他資料須予披露。

## 任光明先生

任先生，現年49歲，擁有逾二十六年監管機構及企業管理經驗。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任先生為北京星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任先生任職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北京代表處，長期擔任首席代表。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彼擔任香港電訊盈科北京公司的經理。一九八七年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任先生任職於中國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包括先後於港澳辦研究所、港澳辦經濟司及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中方代表處工作。彼現為北京榮之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642)及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405)的獨立董事。任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南開大學，持有世界歷史學及經濟學雙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任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任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任先生之任期將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其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其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任先生有權收取每年24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該董事袍金乃參考其資歷、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定。

任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任先生於本公司之證券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任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呈股東注意，且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概無其他資料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王先生及任先生加入董事會。

## 變更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記錄日期及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記錄日期及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由於上述董事變更，股東週年大會已獲重新安排，並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而非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舉行。因此，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

股份之過戶手續。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之記錄日期已變更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趙一弘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一弘先生(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及高雁女士(副董事長)；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卓福民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晶生先生、黃立達先生及張鳳樓先生。